



核心报道

争议“交规”

电子警察曝光到底记不记分？一本驾照最多能为3辆车销分？昨天，关于驾驶人记分的说法再度引起热议。近日，江苏省公安厅交管局转发了公安部的一份指导意见，在这份意见中明确，交管部门要做好核实工作，对于电子警察曝光，要尽量确定驾驶人。无法确定驾驶人的，必须对车主进行处罚，杜绝了记分黄牛的漏洞。

现代快报记者 朱俊俊

解读

同一驾照 最多为3辆车销分？

公安部称是误读，出现这种情况，交管部门会重点审核

近日，公安部交管局出台了《关于根据交通技术监控记录资料处理交通违法行为的指导意见》，江苏省公安厅交管局也把这份指导意见转发到了各地。

根据这份《指导意见》，交管部门会建立一个“重点人员监控数据库”，对在一年内同一驾驶人为非本人所有的3辆以上不同号牌机动车，或者3名以上的驾驶人（不包含机动车所有人、管理人）为同一号牌机动车接受违法行为处理的，将列入涉嫌代替接受处理的重点人员名单，暂停其违法处理业务，并对其涉嫌代替接受处理的行为进行调查。

而这一规定，也是某些媒体误读的源头。昨天，有媒体报道，说公安部日前规定，一辆车最多只能接受3个驾驶本处理违法行为，一个驾驶本最多能为3辆车处理违法行为，记分黄牛的行为受到限制。随后，公安部紧急辟谣。

“其实，这是内部处理的一个衡量标准，并不是处罚依据。”交管部门相关人士告诉现代快报记者，怎么来辨认记分黄牛，各级交管部门都很头疼，公安部就出台了这份指导意见，希望统一内部的衡量标准。如果一本驾照，处理了3辆车的违法记分，就会进入这个数据库，交管部门会重点审核。

“但这并不意味着，一本驾照为3辆车记分，就是黄牛，公安部就会处罚。”这位交管人士说，有些单位，一个司机会开许多辆车，如果有违法行为，当然是由这名司机挨罚。为3辆车记分，只是一种监控的内部标准。“如果一本驾照只为一辆车记分，但只要有证据证明是代为记分，一样处罚。”

背景

记分黄牛很猖獗

这段时间，南京的记分黄牛也多了起来。他们得以滋生的土壤，是源于南京交管部门去年的一个规定，在中山东路等48条主干道违停，要贴“黄单”，除了罚款100元之外，还要记3分。许多违停的车，司机并不在现场。这给了黄牛很多空间。最近这段时间，现代快报记者的手机，或者微博的私信中，经常能收到记分黄牛的信息，1个分值价值在100元至200元之间。

一本驾照最多只能为3辆车销分？ 警方表示这是误读

- 只是辨别记分黄牛的内部衡量标准，不是处罚依据
- 将建立数据库严管记分黄牛
- 违章无法核实驾驶人的只能处罚车主

现状

1/

电子警察曝光 记不记分？

各地不一样，南京目前不记分

闯一个红灯就要记6分。自从今年元旦起，公安部123号令实施后，驾驶人对记分变得敏感起来。不过，被电子警察抓拍的交通违法行为，到底要不要记分，说法却一直不明确。

“我们每天都能接到类似的咨询。”南京市交管局曝光处理平台的一位民警告诉现代快报记者，经常会有驾驶人打电话过来咨询，问被曝光了，要记多少分。我们总会重复着回答他们，目前南京针对电子警察曝光，只罚款不记分。

不过，最近这两天，关于电子警察曝光要记分的说法，又多了起来。真的都要一律记分吗？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，就江苏来说，各个市的做法都不统一。江苏13个地级市，徐州和宿迁是记分的，无论是被交警现场查处，还是监控拍摄，如果有记分项目的，都要记分。而南京等其他城市，只罚款不记分。

2/

要记分的 怎么确认驾驶人？

宿迁以照片比对和自我确认为准

那么，宿迁是按照什么依据来对驾驶人作出记分的处罚呢？

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，宿迁交巡警支队主要采取两种方式确认违法驾驶人。一种是高清探头。目前，宿迁城区已经安装了不少高清探头，可以拍摄到驾驶人的面部特征。司机去接受处罚时，交警只要对着曝光照片进行核对就可以了。

另外一种确认方式是自我确认。不是高清监控拍摄到的画面，在年审时，需要司机在处罚单上签字，如果驾驶人在上面签字确认，根据行政法的规定，等同于这名司机确认了自己的违法，交管部门据此予以处罚。

公安部交管局：对“买分卖分”行为，发现一起查处一起

业内人士：今后随便拿个驾照去接受记分处罚，交管部门就不认账了

衡量
标准？

处罚
依据？



今年以来，花钱买分的多了 网络图片

措施

公安部规范确认司机的标准 南京交管部门称执行难度大

在这份公安部交管局发布的《指导意见》上，除了对买卖分行为进行规范外，还规范了违法行为的处理程序，包括被电子警察拍到闯红灯，需要一系列步骤确定驾驶人身份。

根据《指导意见》规定，交管部门根据电子监控拍摄到的资料处理违法行为时，必须要经过一系列步骤，包括：辨认证据图片、图像；询问当事人；收集证人证言；审查当事人提供的证据；当事人书面陈述和签字确认等。《指导意见》要求，不经过以上这一系列程序，不得以无法确认机动车驾驶

人为由，对机动车所有人、管理人实施处罚，而不记分。

不过，这几个步骤说起容易，做起来却很难。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，目前南京拍摄闯红灯，主要依靠电子警察，而电子警察都是从车尾部进行拍摄的，因此想通过辨认图片图像确认当事人，基本不可能。

此外，全市每个月仅闯红灯的曝光量就数以万计，如果想对每起闯红灯当事人一一核实，询问当事人、收集证人证言，就目前有限的警力而言根本无法完成如此庞大的任务。

提醒

车不能随便 借人开了

江苏交管局转发的这份指导意见明确了，交管部门根据交通技术监控记录资料处理违法行为时，可以对违法机动车的所有人或者管理人依法予以处罚。不得对驾驶人或者机动车所有人、管理人以外的人员进行处罚。此外，经调查审核，若仍没有办法确定机动车驾驶人的，则要对机动车所有人、管理人依法实施处罚。

这意味着，如果无法确定驾驶人的，交管部门也不能随便拿一本驾驶证就去处罚。”交管部门相关人士分析说，接受处罚的只有三类人：驾驶这辆车的人、车主（所有人）、管理人（单位的车管负责人）。

该人士分析，这其实也是为了堵住记分黄牛的漏洞。如果交管部门无法确认驾驶人，意味着车主本人也没有足够的证据举证，在这种情况下，只能处罚车主本人，或者单位的车管负责人。

“这也提醒大家，不要随便把车借出去。”这位交管人士说，一旦有交通违法行为发生，如果开车人不认账，车主就得乖乖领罚。